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公 佈

收 購 土 地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本公司透過其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以人民幣339,360,000元的總代價購入總可建築面積約292,678平方米的浙江省杭州市臨安地塊。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透過其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通過公開掛牌方式購入位於浙江省杭州市臨安的四幅土地(即「一號地塊」、「二號地塊」、「三號地塊」及「四號地塊」，統稱「杭州臨安地塊第四期」)，總佔地面積約161,597平方米，總可建築面積約292,678平方米，總代價合共人民幣339,360,000元，平均土地成本每平方米約為人民幣1,160元。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總土地儲備約1,455萬平方米。按權益計算，本公司應佔土地儲備約1,414萬平方米。

一號地塊

一號地塊佔地面積約25,825平方米，可建築面積約77,475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70,610,000元。該地塊性質為住宅及商業用地。

二號地塊

二號地塊佔地面積約65,182平方米，可建築面積約97,773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127,110,000元。該地塊性質為住宅用地。

三號地塊

三號地塊佔地面積約61,709平方米，可建築面積約92,563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120,330,000元。該地塊性質為住宅用地。

四號地塊

四號地塊佔地面積約8,881平方米，可建築面積約24,867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21,310,000元。該地塊性質為住宅用地。

董事會認為，是次購入杭州臨安地塊第四期後，杭州臨安項目的總建築面積已達168萬平方米，公司於長三角地區的土地儲備更達211萬平方米，進一步擴大公司在該地區的發展規模，繼續鞏固「立足廣州，拓展全國」的戰略佈局。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陸志峰(董事長)、張招興、唐壽春、陳志鴻及林右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